

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



The LORD does not look at the things man looks at.

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,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.

1

文／呂日星 圖／那羊

對神獻身，神必重用

當神成為人的最愛，他對財富的態度必然是無私的。



前言

舊約時代，會幕或聖殿的祭司，每日早晚向神獻上燔祭。燔祭的特色，就是祭司無祭肉可吃，因為祭物的全身，包含頭、身軀與內臟，全部燒在祭壇上。這燔祭，預表信徒對神的獻身：「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」（羅十二1）。對神獻身，不是信徒犧牲自己的生活，相反的，它提升了信徒的生命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」（羅十二2）。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就是視野不斷地提升，生命的不斷成長。許多古聖徒，出於對神的愛，對神獻上自己生命的一切，自然也得到神的重用。試舉三位典範人物，作為你我的互勉。

一. 使徒保羅

新約聖經共27卷，其中有13卷是使徒保羅的書信，因此有人說，基督教根本就是保羅的基督教。基督教能發展成為世界性宗教，無論是早期開疆闢土，或是後來神學發展，使徒保羅都是關鍵人物。毫無疑問，他是神所重用的人，而其根源就是他對神獻身的心志。

保羅在大馬色蒙神揀選，震撼性的經歷，讓他從基督教的迫害者，瞬間轉型為基督教的捍衛者。關鍵在於他的價值觀完全更新：「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」（腓三7-8）。這份新的價值觀，讓他的獻身心志，清晰而堅定，貫穿他的一生：「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」（腓一20-21）。

他28歲蒙神揀選，之後沉潛了15年，卻非懷才不遇。43歲第一次國外宣教，46歲將福音傳入歐洲。隨著對神獻身，自然對救贖的真理獻身，因此神重用他，使他在新約聖經留下13卷書信，他在神學上有重大突破，《羅馬書》「因信稱義」的真理，照耀了古今聖徒。

神所重用的人
(下)

既然對神獻身，他不但顧慮自己的事，更是掛念別人的事：「除了這外面的事，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，天天壓在我身上。有誰軟弱，我不軟弱呢？有誰跌倒，我不焦急呢？」（林後十一28-29）。而對神獻身，也讓他超越各種生活條件的限制：「我並不是因缺乏說這話；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，這是我已經學會了。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；或飽足，或飢餓；或有餘，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祕訣」（腓四11-12），他成為對神獻身的典範，也激勵了很多聖徒追隨他的腳步，走向獻身之路。



使徒保羅第三次國外宣道回鄉之後，馬上面對宗教迫害，他在耶路撒冷向群眾這樣介紹自己：「我原是猶太人，生在基利家的大數，長在這城裡，在迦瑪列門下，按著我們祖宗嚴緊的律法受教，熱心事奉神，像你們眾人今日一樣」（徒二二3）。這段話讓我們瞭解，他原本就有對神、對真理獻身的心志。可惜的是，當時他單有熱心卻未真正明白神的心意，後來才犯下迫害基督徒的大錯。頓悟自己的失敗之後，後來他評論同胞的一段話，其實也是對自己人生的回顧：「我可以證明他們向神有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；因為不知道神的義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了」（羅十2-3）。保羅獻身的結果如此美好，是因為他的獻身來自聖靈的引導：「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」（腓二13）。使徒保羅，因為單純的動機，聖靈的引導，蒙神重用，成為獻身的典範。

二. 大衛王

閱讀許多釋經學的書之後，我心中產生疑問：為何有人願意投入這門艱澀無趣的學科？我的結論是，這些學者願意投入這領域，必然有聖靈的感動與帶領。大衛對神的獻身之路，就是從聖靈感動開始的：「撒母耳就用角裡的膏油，在他諸兄中膏了他。從這日起，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」（撒上十六13）。

受膏之後不久，大衛的獻身心志就先表現在戰場上。面對讓以色列軍隊驚惶的巨人歌利亞，他心情篤定，甚至產生義怒：「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是誰呢？竟敢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嗎？」（撒上十七26）。當時以色列軍

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



The LORD does not look at the things man looks at.

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,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.

神所重用的人 (下)

隊不缺好漢，為何神揀選沒有戰場經驗的大衛？因為他對神的認識超越眾人：「耶和華救我脫離獅子和熊的爪，也必救我脫離這非利士人的手」（撒下十七37）。所以，他對神有堅定的信心，他對歌利亞這樣說：「我來攻擊你，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，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」（撒下十七45）。因此他成為耶穌的預表（參：結三四23，三七24-25）。大衛打敗無敵的歌利亞，預表耶穌打敗無敵的死亡。這種預表，千古唯一人，可見大衛真是蒙神重用的人。

大衛王想為神建造聖殿，卻被神所阻止：「你流了多人的血，打了多次大仗，你不可為我的名建造殿宇，因為你在我眼前使多人的血流在地上」（代上二二7）。因為神已屬意和平的君——所羅門王來建造。此挫折卻不能阻擋大衛獻身的心志，他轉而為聖殿準備大量建材，除了金銀銅鐵、木材與寶石，他又獻上自己的積蓄：「且因我心中愛慕我神的殿，就在預備建造聖殿的材料之外，又將我自己積蓄的金銀獻上，建造我神的殿，就是俄斐金三千他連得、精鍊的銀子七千他連得，以貼殿牆」（代上二九3-4）。三千他連得黃金，今日市價約台幣1,200億。對神獻身的人，一個非常可信的指標，就是對金錢的態度。當神成為人的最愛，他對財富的態度必然是無私的，大衛就是榜樣。他真是對神獻身、蒙神重用的人。

三. 希伯來書作者

《希伯來書》最大的謎題，就是至今不知作者是誰。但是，毫無爭議，他是神所重用的人。他應該是猶太人，對舊約聖經有非常深刻的理解與清楚的詮釋，讓《希伯來書》成為詮釋聖經預表的教科書，也證明他是對真理獻身的人，是蒙神重用的無名英雄。事實上，古今許多對神獻身的人，即使沒有登錄在史冊，卻已蒙神紀念、重用。

結論

「因為人若有願做的心，必蒙悅納，乃是照他所有的，並不是照他所無的」（林後八12）。從事聖工，重點不是恩賜的大小，而是奉獻的心志。「人若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就必作貴重的器皿，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」（提後二21）。人若自潔，對神獻身，神必重用。

對神獻身的過程，生命不斷地成長，最終活出生命的價值，蒙神重用，完成天命，人生圓滿，你我互勉。

